

国枫周刊

GRANDWAY WEEKLY



GRANDWAY

2022 年第 24 期

总第 688 期

2022/07/08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北京-上海-深圳-成都-西安-香港）

Grandway Law Offices (Beijing-Shanghai-Shenzhen-Chengdu-Xi'an-Hong Kong)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

Address: 7/F, Beijing News Plaza, NO.26 Jianguomenneidajie,

邮编：100005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005

电话：010-66090088/88004488

Tel: 86-10-6609-0088/8800-4488

传真：010-66090016

Fax: 86-10-6609-0016

网址：www.grandwaylaw.com

Website: www.grandwaylaw.com

（本周刊仅供本所内部交流及本所客户参阅之用）

目录CONTENTS

国枫动态 GRANDWAY NEWS	2
✧ 国枫业绩 国枫提供法律服务的普瑞眼科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成功上市... 2	
Grandway provided legal services for the successful listing of Bright Eye Hospital on the GEM of SSE	2
✧ 国枫业绩 国枫助力黄浦区政府投资基金参投上海综改基金	3
Grandway Helps Huangpu District Government Investment Fund Participate in Shanghai Comprehensive Reform Fund	3
✧ 国枫业绩 国枫助力赫美集团成功化解退市危机	5
Grandway Helps Hemei Group successfully resolve the delisting crisis	5
法制动态 SECURITIES INDUSTRY NEWS	7
✧ 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第 32 批指导性案例	7
Supreme People's Court Issued the 32 nd Batch of Guiding Cases	7
✧ 沪深两市完善可转债信息披露等业务规范	9
SSE and SZSE Improved Standards for Information Disclosure of Convertible Bonds	9
✧ 国家外汇局发布《企业汇率风险管理指引》	9
State Administration of Foreign Exchange Released Guidelines on Risk management of Enterprise Exchange Rate	9
✧ 海关总署发布《关于处理主动披露涉税违规行为有关事项的公告》	10
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ustoms Issued the Announcement on Disposal of Voluntary Disclosure of Tax-related Violations	10
专题研究 RESEARCH ON CURRENT ISSUES	11
✧ 浅析发行人自营电商平台的审核关注要点	11
Brief Analysis of the Audit Concerns for self-operated e-commerce platforms of Proposed IPO Companies	11
律所人文 GRANDWAY COMMUNITY	17
✧ 一间自己的房间 女性觉醒之路	17
A Room of One's Own The Path to Female Awakening	17

☆ 国枫业绩 | 国枫提供法律服务的普瑞眼科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成功上市

Grandway provided legal services for the successful listing of Bright Eye Hospital on the GEM of SSE

2022 年 7 月 5 日，由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提供法律服务的成都普瑞眼科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瑞眼科”）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普瑞眼科本次发行股票 3,740.4762 万股，发行价格为 33.65 元/股，股票代码 301239。

普瑞眼科系集门诊、临床、医疗和医疗技术开发为一体的专业眼科诊疗连锁医疗机构，自成立以来始终秉承“用爱传递光明”的发展理念和服务宗旨，以使人人享有高品质的视界为使命，荟萃各方名医打造领先的眼科临床医疗诊疗平台。普瑞眼科采用“直营连锁”的经营模式在全国二十多个省会城市和直辖市布局，现已拥有专业医疗服务人员超千人，荣膺 2020 年度最具投资价值医疗健康企业医疗服务榜 TOP10。普瑞眼科以善聚力、热衷公益，以持续性慈善项目和志愿活动赢得社会大众信任，回报患者和社会各界支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担任普瑞眼科 IPO 项目的发行人律师，陪伴和见证了普瑞眼科成功登陆资本市场的全过程，提供的专业优质的法律服务获得了公司的高度认可与好评。本项目签字律师为金俊律师、刘斯亮律师、赵耀律师，项目组成员还包括蒋许芳律师、徐丹丹律师、李鲲宇律师。

感谢发行人普瑞眼科、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上市过程中的信任与协作，感谢各位国枫同事的支持与辛勤付出。

在此，祝贺普瑞眼科在创业板成功上市，祝愿普瑞眼科迈上新征程！勇攀新高峰！开创新辉煌！



赵耀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授薪合伙人
业务专长
公司证券业务、公司并购重组业务



蒋许芳 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
业务专长
公司证券业务



金俊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业务专长
公司证券业务、国际贸易业务
外商投资业务、争议解决



刘斯亮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业务专长
公司证券业务、公司收购与兼并业务

✧ 国枫业绩 | 国枫助力黄浦区政府投资基金参投上海综改基金

Grandway Helps Huangpu District Government Investment Fund
Participate in Shanghai Comprehensive Reform Fund

日前，黄浦区政府投资基金——金融服务业发展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黄浦区政府投资基金”）作为有限合伙人与综改试验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等合作方正式签署相关协议，上海国资国企综改试验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综改基金”）顺利组建和设立。

上海综改基金由中国国新旗下北京国新综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国投旗下上海国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国诚通旗下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黄浦区政府投资基金、上海临港新片区道禾一期产业资产配置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淮安科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共同发起设立，基金管理人为中国国新旗下国新国同（杭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国投旗下基金管理平台“上海孚腾资本”共同参与基金运营管理工作。上海综改基金首期目标总规模 50 亿元，旨在围绕《上海市开展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的实施方案》以及上海新一轮国资国企改革要求，重点投向上海地区优质项目，服务上海国资国企改革创新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

上海综改基金主要投资于上海地区优质项目，围绕上海综改方案，服务上海国资布局优化和改革创新，重点支持以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三大先导产业为引领，大力投资电子信息、生命健康、汽车、高端装备、先进材料、时尚消费品六大重点产业，助力上海构建“3+6”新型产业体系等领域。上海综改基金成立后，将积极推动黄浦区产业优化与升级，实现黄浦经济高质量发展。

国枫律师事务所接受黄浦区政府投资基金的委托，由合伙人周晶敏律师、合伙人刘倩律师领衔，与授薪合伙人张婉璐律师、柯凯律师、关玉琳律师、李东方律师助理组成专业法律服务团队（以下简称“国枫律师团队”），为本次合作提供全过程、全方位的法律服务。国枫律师团队在服务期间，为客户提供了法律尽职调查、交易架构合法合规性审查、法律文件审核与修改、交易谈判等专业法律服务。

国枫律师团队凭借在政府投资基金、投融资法律服务领域的专业经验，以及专业、细致、勤勉的工作态度，再次获得了客户及其他合作方的高度肯定。



周晶敏 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业务专长
争议解决、投融资、房地产与建设工程



刘倩 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业务专长
涉外收购与兼并业务、基金业务、金融业务



张婉璐 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授薪合伙人
业务专长
公司收购与兼并业务、房地产业务



柯凯 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
业务专长
投融资、争议解决、房地产、基金业务

✧ 国枫业绩 | 国枫助力赫美集团成功化解退市危机

Grandway Helps Hemei Group successfully resolve the delisting crisis

近日，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356.SZ)披露其股票自 2022 年 7 月 5 日开市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 赫美”变更为“赫美集团”，标志着公司解决债务危机、恢复规范运行系列工作划下圆满句点。

自 2019 年起，赫美集团因经营资金链紧张及违规担保、资金占用等内控问题引发数十亿元债务违约，导致业务及财务状况严重受损，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国枫作为赫美集团法律顾问，在持续按照监管要求对违规情况进行如实披露及风险提示的同时，更积极协调和引导相关方寻求利益衡平、聚焦债务重组，并就公司注入流动性及优质资产等纾困措施提供实施方案及合规论证，代表公司与有关债务人、债权人、意向投资人多次谈判磋商。

自 2021 年初至今，赫美集团历经预重整、重整程序，最终通过引进投资人落实债务清偿，并获得后续发展的资金支持。国枫全程协助公司与证券监管部门、年审会计师保持工作对接，对复杂疑难法律问题进行客观深入解析，并以审慎的法律意见认可公司有关债务通过重整得以偿付，历史违规事项及其影响得以消除，进而促成公司免于退市。

国枫作为国内资本市场领先律所，不止局限于为企业提供标准化的证券法律服务，同时对企业特殊时期的风险管理及问题化解具备充分的应对能力；防止上市公司破产及退市，更具有保护债权人及中小投资者，践行社会责任的重要意义。本次为赫美集团提供专业支持的业务团队由孙林律师领衔，项目负责人为殷长龙律师、黄晓静律师，其他经办人员还包括张婷律师、闫法臣律师、黄心怡律师等。



孙林 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业务专长

证券与资本市场（境内外首发及再融资、并购重组）

投融资、企业常年法律顾问



殷长龙 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业务专长
公司收购与兼并业务、公司证券业务、金融业务



黄晓静 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业务专长
证券与资本市场（境内外首发及再融资、并购重组）
投融资、企业常年法律顾问

法制动态 SECURITIES INDUSTRY NEWS

◇ 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第 32 批指导性案例

Supreme People's Court Issued the 32nd Batch of Guiding Cases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第 32 批共 7 件指导性案例，主要为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类案例，供各级人民法院审判类似案件时参照。

指导案例 179 号《聂美兰诉北京林氏兄弟文化有限公司确认劳动关系案》，明确了用人单位与劳动者以“合作经营”为名订立协议，但从协议约定的双方权利义务内容、实际履行情况来看符合劳动关系认定标准的，人民法院应当认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存在劳动关系。该案例以实质要件为判断标准，通过辨析劳动者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合同内容的性质、合同实际履行中体现出来的权利与义务关系来确定双方劳动关系，防止用人单位利用优势地位通过订立其他合同方式掩盖用工事实，变相地排除国家法律赋予劳动者的法定权利，实现更好地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的目的。

指导案例 180 号《孙贤锋诉淮安西区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劳动合同纠纷案》，明确了人民法院在判断用人单位单方解除劳动合同行为的合法性时，应当以用人单位向劳动者发出的解除通知的内容为认定依据；对于用人单位超出解除劳动合同通知中载明的依据及事由，在案件审理过程中另行提出的理由，人民法院不予支持。本案例细化了用人单位单方解除劳动合同行为合法性的判断标准，有助于引导用人单位遵守诚实信用原则，有利于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对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具有积极意义。

指导案例 181 号《郑某诉霍尼韦尔自动化控制（中国）有限公司劳动合同纠纷案》，明确了用人单位的管理人员对被性骚扰员工的投诉没有采取合理措施，或者存在纵容性骚扰行为、干扰对性骚扰行为调查等情形，用人单位以管理人员未尽岗位职责，严重违反规章制度为由解除劳动合同，管理人员主张解除劳动合同违法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该案例对于民法典施行后用人单位合理构建性骚扰防范处置机制，切实提升全员防范意识，有效防范职场性骚扰行为，具有一定的示范指导意义。

指导案例 182 号《彭宇翔诉南京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追索劳动报酬纠纷案》，明确了用人单位规定劳动者在完成一定绩效后可以获得奖金，对符合条件的劳动者申请发放奖金的，有义务进行审查。用人单位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审批义务，劳动者向人民法院主张获奖条件成就，用人单位应当按照规定发放奖金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本案例对于规范用人单位用工自主权，引导用人单位在劳动合同履行过程中秉持诚信原则，建立和谐、稳定、良性互动的劳动关系具有积极作用。

指导案例 183 号《房玥诉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劳动合同纠纷案》，明确了虽然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规定年终奖发放前离职的劳动者不能享有年终奖，但是劳动合同的解除非因劳动者单方过失或主动辞职所致，且劳动者符合年终奖发放标准时，劳动者主张用人单位支付年终奖的，人民法院应当予以支持。本案例对人民法院审理涉年终奖的劳动争议案件具有指导意义，防止用人单位借规章制度之名侵害劳动者合法权益。

指导案例 184 号《马筱楠诉北京搜狐新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竞业限制纠纷案》，明确了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在竞业限制条款中约定，因履行竞业限制条款发生争议申请仲裁和提起诉讼的期间不计入竞业限制期限的，属于劳动合同法第二十六条第一

款第二项规定的“用人单位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劳动者权利”的情形，应当认定为无效。本案例对竞业限制有关问题进行了规范，有效保障了劳动者的择业自由权。

指导案例 185 号《闫佳琳诉浙江喜来登度假村有限公司平等就业权纠纷案》，明确了用人单位在招用人员时，基于地域、性别等与“工作内在要求”无必然联系的因素对劳动者进行无正当理由的差别对待的，构成就业歧视，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案例对于人民法院正确认定平等就业权纠纷中就业歧视行为，准确把握企业用工自主权和劳动者平等就业权的关系，具有指导意义。

✧ 沪深两市完善可转债信息披露等业务规范

SSE and SZSE Improved Standards for Information Disclosure of Convertible Bonds

近日，上交所、深交所分别就《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征求意见稿）》《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至 2022 年 7 月 8 日。

其中，上交所指引重点规范四方面内容：一是明确投资者预期。二是优化赎回、回售实施期限。三是严格短线交易监管。明确上市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申购或认购、交易或转让本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应当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转股、赎回及回售除外。四是压实中介机构责任。

✧ 国家外汇局发布《企业汇率风险管理指引》

State Administration of Foreign Exchange Released Guidelines on Risk management of Enterprise Exchange Rate

日前，国家外汇局企业汇率风险管理服务小组发布《企业汇率风险管理指引》。

该《指引》主要包括五大部分：第一部分阐述汇率风险中性的内涵和意义；第二部分介绍企业建立汇率风险管理制度的意义、原则、框架、评价方式等；第三部分介

绍人民币外汇衍生产品概念、适用场景和办理流程；第四部分从大型企业（以国有企业为样本）和小微企业等不同市场主体视角，介绍了银行提供汇率风险管理服务的实践；第五部分介绍套期保值会计的概念和核算方法等。

✧ 海关总署发布《关于处理主动披露涉税违规行为有关事项的公告》

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ustoms Issued the Announcement on Disposal of Voluntary Disclosure of Tax-related Violations

7 月 1 日，海关总署网站发布《关于处理主动披露涉税违规行为有关事项的公告》，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告》明确，进出口企业、单位主动披露涉税违规行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行政处罚：

（一）自涉税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六个月内向海关主动披露的；

（二）自涉税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六个月后一年以内向海关主动披露，漏缴、少缴税款占应缴纳税款比例 30%以下的，或者漏缴、少缴税款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下的。

进出口企业、单位主动披露且被海关处以警告或者 100 万元以下罚款行政处罚的行为，不列入海关认定企业信用状况的记录。

◇ 浅析发行人自营电商平台的审核关注要点

Brief Analysis of the Audit Concerns for self-operated e-commerce platforms of Proposed IPO Companies

近年来，随着电商行业的迅速发展，众多传统企业纷纷向电商领域延伸，除了采用京东、淘宝等电商平台进行线上销售外，通过自建电商平台的方式进行销售的企业也不在少数，笔者通过查阅采用自建电商平台模式销售的拟 IPO 企业反馈问答，总结出了如下关注要点。

一、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第七条 国家对电信业务经营按照电信业务分类，实行许可制度。

经营电信业务，必须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取得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颁发的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未取得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从事电信业务经营活动。

第九条 经营增值电信业务，业务覆盖范围在两个以上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须经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取得《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业务覆盖范围在一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的，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审查批准，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第四条 国家对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实行许可制度；对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实行备案制度。未取得许可或者未履行备案手续的，不得从事互联网信息服务。

第十九条 违反本办法的规定，未取得经营许可证，擅自从事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或者超出许可的项目提供服务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责令限期改正。

违反本办法的规定，未履行备案手续，擅自从事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或者

超出备案的项目提供服务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责令关闭网站。

此外，证监会虽然未对发行人自建电商平台提出明确的监管规定，但在《首发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问题 53 的答复中，对于主要通过互联网开展业务的申请首发企业，证监会提出了如下核查要求：

（1）部分申请首发企业，如电商、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营销企业等，其业务主要通过互联网开展。此类企业，报告期任意一期通过互联网取得的营业收入占比或毛利占比超过 30%，原则上，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应对该类企业通过互联网开展业务的信息系统可靠性分别进行专项核查并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2）对于直接向用户收取费用的此类企业，如互联网线上销售、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游戏等，保荐机构和申报会计师的核查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①经营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是否存在被篡改的风险，与财务数据是否一致；②用户真实性与变动合理性，包括新增用户的地域分布与数量、留存用户的数量、活跃用户数量、月活用户数量、单次访问时长与访问时间段等，系统数据与第三方统计平台数据是否一致；③用户行为核查，包括但不限于登录 IP 或 MAC 地址信息、充值与消费的情况、重点产品消费或销售情况、僵尸用户情况等，用户充值、消耗或消费的时间分布是否合理，重点用户充值或消费是否合理；④系统收款或交易金额与第三方支付渠道交易金额是否一致，是否存在自充值或刷单情况；⑤平均用户收入、平均付费用户收入等数值的变动趋势是否合理；⑥业务系统记录与计算虚拟钱包（如有）的充值、消费数据是否准确；⑦互联网数据中心（IDC）或带宽费用的核查情况，与访问量是否匹配；⑧获客成本、获客渠道是否合理，变动是否存在异常。

二、审核要点及相关案例：

要点一：发行人是否取得所经营电商业务的相关备案、许可或资质

1、酒仙网：

申报文件显示：（1）发行人已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烟酒类商品零售及批发许可证、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等；请发行人：（1）结合营业收入结构，并按重要性水平披露开展各业务对应的资质情况，并说明发行人为开展业务所需资质是否完

备，续期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及风险；（2）补充说明开展线上销售所需资质及获取情况，续期条件及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可孚医疗：

招股说明书披露：发行人取得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食品经营许可证、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资格证书、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进出口业务相关资质、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请发行人补充披露以下事项：发行人从事互联网医疗器械经营以及发行人线下自营门店负责人、医疗器械经营从业人员根据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取得何种经营资质、许可、备案、注册、认证，发行人及相关人员是否具备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全部业务资质，是否均在有效期内且合法有效。

3、孩子王：

在线上平台布局方面，发行人构建了包括移动端 APP、微信公众号、小程序、微商城等在内的 C 端产品矩阵，向目标用户群体提供多样化的母婴童商品及服务。请发行人：结合我国电信经营及电子出版物相关法律法规，披露发行人是否合法拥有线上经销销售的资质、证照；相应 APP、线上销售平台的产生背景，权属情况，相关软件是否属于关联方所有；相关 APP、线上销售平台是否完整履行审批程序，合法获取相关许可文号。

4、怡合达：

公司 FA 工厂自动化零部件一站式采购电商平台（www.yhdfa.com）先后入选了 2018 年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两化融合服务联盟共同评选的“优秀工业电子商务平台案例”，以及 2019 年工信部评定的“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请发行人：

（1）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从事线上下单销售业务是否已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是否符合《电子商务法》等法律规定及行业监管要求；（3）根据发行人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和发行人章程，发行人的经营范围未包括电子商务，请补充披露发行人是否存在超出经营范围经营的情形。

要点二：用户数据合规性问题——发行人使用和维护的数据资源是否合法合规，是否利用自有网站收集、存储个人数据，是否发生客户信息泄漏事件

1、可孚医疗：

招股说明书披露：销售数据方面，发行人利用多年积累的销售信息，通过分析用户的购买习惯、频次、商品偏好、购买渠道偏好等，指导公司建立适销对路、契合大众需求的产品体系，优化售后服务。请发行人补充披露以下事项：(3)发行人使用和维护的大量个人消费者及企业客户信息等数据资源的合法合规性，是否存在侵犯个人隐私、商业秘密或其他侵权方面的情形，是否存在发行人利用相关个人消费者或企业客户信息进行牟利等违法违规行为，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怡合达：

补充披露发行人从事电子商务是否涉及数据保密、信息安全等事项，是否建立防止泄密和保障网络安全的管理制度以及执行情况，是否符合相关监管要求，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客户信息、交易信息等泄露事件，如是，披露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要点三：发行人线上销售收入情况及其真实性

1、格力博

发行人销售渠道分为商超、电商和经销商三类，招股书中未披露通过三类渠道销售的具体情况；请发行人：（1）按照合理有效的分类口径对发行人的销售模式进行梳理分类，并充分披露对判断客户及业务结构、收入确认方式及验证收入真实性所需的重要信息；如按线上、线下渠道对应的产品品牌类型、合作模式、各类渠道的销售金额及占比、客户分布情况等；（2）对于电商渠道销售，披露自有品牌官网、与主要第三方平台合作销售的金额及占比情况。

2、熵基科技

发行人在各大电商平台及自建商城建立了线上营销网络，但发行人未披露线上销售收入情况。请发行人：披露报告期内线上销售情况，季度销售数据、12月销售占比等。

3、上海十月妈咪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披露，发行人线上部分分为直营销售模式（包括通过第三方电商平台销售，如淘宝、京东、唯品会等，以及通过自建“十月妈咪网上商城”销售）、加盟销售模式（即线上加盟模式）。请补充披露：报告期内电商客户的人均消费、地区分

布、发货分布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大额、异常的消费情形；请保荐机构和会计师结合客户姓名对象、送货地址、购买数量、消费次数、客单量、消费金额及付款情况进行分析，对电商渠道销售收入真实性以及电子交易环境进行核查。

4、可孚医疗：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以下事项：（9）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是否存在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法实现自我交易或通过刷空邮包、刷好评等手段提高品牌知名度、虚增利润的行为，如是，请披露运作的方法、各期刷单相关的金额及资金来源、账务处理的方法、相关行为的整改措施及效果并在招股说明书中进行补充披露。

要点四：不同渠道销售情况对比——价格、毛利率、折扣政策等是否存在差异

1、上海十月妈咪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建立了线下直营、线下加盟、线上第三方电商平台、线上加盟、线上自建商城等多元化的销售渠道。（1）请补充披露不同销售渠道同类产品的销售价格，是否存在明显差异，若存在，请补充披露具体原因。

2、普源精电：

根据首轮问询回复，报告期内发行人采用自营电商模式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881.95万元、1365.35万元、4265.04万元。请发行人说明：（1）自营电商销售的主要客户群体，相关销售模式的合理性；（2）自营电商销售的毛利和毛利率，与其他销售模式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3、可孚医疗：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以下事项：（7）发行人各销售模式下的折扣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报告期内发行人是否针对不同类型客户设置相应的折扣，发行人的打折促销行为是否违反《反不正当竞争法》等相关规定。

在上述几个核查要点中，发行人是否具有经营相关电商业务的资质，是否经过许可或备案是发审委的重点关注问题。拟IPO企业应当注意：通过自建电商平台从事经营业务，除了需要具备相关业务资质外，还应当取得相应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具体而言，为买卖双方提供交易平台需要申请EDI证；经营互联网信息的发布、

搜索、交互、保护与处理需要取得 ICP 许可证；对非经营性的互联网信息服务（包括免费的向用户展示信息或者在企业自己的网站上销售自有商品）仅需要进行 ICP 备案即可。

◇ 一间自己的房间 | 女性觉醒之路

A Room of One's Own | The Path to Female Awakening

维吉尼亚·伍尔夫，被誉为 20 世纪现代主义与女性主义的先驱，她以意识流的作品而知名。

《一间自己的房间》，以“女人想要写小说，她就必须有钱，还有一间属于自己的房间。”开始，详细地论述了作者对于女性在社会中的地位、女性在社会中所担任的工作以及女性的才华为何会被男性低估等问题的看法。



“为什么一个性别群体享尽荣华富贵，另一个群体却如此贫穷？”作者在书中多次引用历史上许多知名的女性作者，讲述了她们是如何被认为一个“另类的群体”的。作者讲述到，纵观历史，总是不乏男性去描写女性，但就是缺乏描写、议论男性的女作家。而男性也总是偏向于对这些拥有才华的女性的恐惧，那些男性作家描写贬低女性的内容时，“他有点过分强调女性之低劣时，他在意的并非她们之低劣，而是自己的优越。那才是他急于强调、过分捍卫的东西，因为这才是他的无价之宝。”

丰富的学识积累和强大的思辨能力，让伍尔夫深深明白，自己身为女性，一直以来都处在审美客体的地位上——她同样是当时社会中被剥削的一员，就像农民阶级失去赖以生存的土地，她失去的是身而为人的独立人格——所谓的“女性气质”，其实全都来自于男性的需求，在想象中“她”无比重要，可现实里“她”无足轻重。

正如伍尔夫所呼吁的，“我之所以要求你们去挣钱，要有自己的房间，就是要你们活在现实之中，活在富有活力的生活中，不管你能不能将之描绘出来，现实都将兀自显现。”“想要写小说或诗歌，你每年必须有五百磅的收入，以及一间带锁的房间”，五百磅的年收入代表了深思的力量，门上的锁意味着独立思考的能力。谁都不该挡住我们的视界，没有可以依靠的肩膀，我们都是独自前行，我们与整个现实世界发生关系，而不只是在男人女人的世界里。做自己，比任何事都更重要！